

证券代码：834760

证券简称：华凯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区 A 区 19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盛小兵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5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在充分征求各位董事意见的基础上，就公司 2018 年度的运营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起草了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盛小兵先生就公司 2018 年度的运营及总经理日常工作等情况起草了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8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财务数据，编制了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，编制了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 2 月本公司被佛山市三水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贷款授信 5800 万元，公司关联方深圳前海兆凌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盛小兵、蒋路华、石振海是本公司股东，2018 年 2 月 9 日，与佛山市三水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》，为公司使用贷款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。

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具体如下：

（1）深圳前海兆凌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营业执照号为 914403003426912515，为公司股东，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，持有本公司 3.98%股份。

（2）盛小兵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为 44010619660526****，为公司董事长，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，持有本公司 45.94%股份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。

（3）蒋路华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为 44010219700101****，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，持有本公司 6.32%股份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。

（4）石振海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为 42102219480826****，为

公司董事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，持有本公司 14.13%股份，为本公司股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盛小兵为公司董事，作为深圳前海兆凌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。

因石振海为公司董事，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汇报，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、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广会审字[2019]G18036800017 号审计报告，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实现净利润 5,023,100.89 元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资本公积金 45,253,610.76 元，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,019,206.09 元。

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，为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 2018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2018 年度实现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的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伙）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18 修订）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启用新的公司章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经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 2019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3日